

融通通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清算报告

基金管理人：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1年12月24日

公告日期：2021年12月25日

一、重要提示

融通通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是由原融通通瑞一年目标触发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融通通瑞一年目标触发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1515号及基金部函[2014]61号注册，并于2014年3月21日成立。根据《融通通瑞一年目标触发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融通通瑞一年目标触发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封闭运作，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达到封闭期提前到期触发条件或最长封闭期满后的一工作日起进入过渡期。过渡期结束后的下一日起，融通通瑞一年目标触发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为融通通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融通通瑞一年目标触发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于2014年11月5日触发封闭期提前到期条件，基金管理人按照《融通通瑞一年目标触发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提前结束该基金的封闭运作并进入过渡期，过渡期结束日为2014年11月13日。自2014年11月14日起，融通通瑞一年目标触发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为融通通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融通通瑞一年目标触发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在2014年11月14日登记在册的每一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基金之A类份额，同时增设本基金之B类和C类份额。转型后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因市场环境变化，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融通通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提议终止基金合同。

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2021年12月14日表决通过了《关于终止融通通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该日起生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结果及决议生效的公告详见2021年12月15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基金管理人网站上的《关于融通通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

本基金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起进入清算期，由基金管理人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并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清算报告进行审计，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

二、基金概况

基金名称	融通通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融通通瑞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46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 年 11 月 14 日	
基金最后运作日（2021-12-15） 基金份额总额	1,542,526.62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将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追求较高的当期收益和长期回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基金将坚持稳健投资，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追求目标回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融通通瑞债券 A/B	融通通瑞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466	000859
下属分级基金的前端交易代码	000466	-
下属分级基金的后端交易代码	000858	-
基金最后运作日（2021-12-15） 基金份额总额	809,012.26 份	733,514.36 份

三、基金运作情况

本基金基金合同自 2014 年 11 月 14 日起正式生效。2014 年 11 月 14 日至 2021 年 12 月 15 日期间，本基金按基金合同约定正常运作。

因市场环境变化，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融通通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的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以通讯方式组织召开了融通通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投票时间自2021年11月20日起至2021年12月13日17:00止。会议审议了《关于终止融通通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2021年12月14日表决通过了《关于终止融通通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该日起生效。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后，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过的议案及《关于终止融通通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说明》，本基金自2021年12月16日起进入清算程序。

四、财务会计报告

基金最后运作日资产负债表（经审计）

会计主体：融通通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1年12月15日（基金最后运作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2021年12月15日(基金最后运作日)
资产：	
银行存款	166,470.20
结算备付金	142,976.89
存出保证金	2,517.98
应收证券清算款	1,703,910.80
应收利息	938.33
资产总计：	2,016,814.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21年12月15日(基金最后运作日)
负债：	
应付赎回款	12,332.49
应付管理人报酬	575.72
应付托管费	164.47
应付销售服务费	153.15
应付交易费用	1,887.41
其他负债	31,821.05
负债合计：	46,934.29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487,698.61
未分配利润	482,181.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69,879.91
负债与持有人权益总计:	2,016,814.20

注：报告截止日 2021 年 12 月 15 日（基金最后运作日），基金份额总额为 1,542,526.62 份；其中融通通瑞债券 A/B 基金份额总额 809,012.26 份，基金份额净值 1.303 元；融通通瑞债券 C 基金份额总额 733,514.36 份，基金份额净值 1.248 元。

五、清算情况

自 2021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3 日止清算期间，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对本基金的资产、负债进行清算，具体清算情况如下：

1、清算费用

按照《融通通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第十九部分“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的规定，清算费用是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在进行基金清算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合理费用，清算费用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优先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2、资产处置情况

(1)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的银行存款余额为人民币 166,470.20 元，该款项由基金托管人负责保管；

(2)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结算备付金为人民币 142,976.89 元，该款项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深圳分公司收取并保管；

(3)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存出保证金为人民币 2,517.98 元，该款项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深圳分公司收取并保管；

(4)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收利息为人民币 938.33 元；

(5)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收证券清算款为人民币 1,703,910.80 元，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划入基金资产。

3、负债清偿情况

(1)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赎回款为人民币 12,332.49 元，该款项于约定支付日划出；

(2)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管理人报酬为人民币 575.72 元，该款项将于实际支付时扣除；

(3)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托管费为人民币 164.47 元，该款项将于实际支付时扣除；

(4)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销售服务费为人民币 153.15 元，该款项将于实际支付时扣除；

(5)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交易费用为人民币 1,887.41 元,为应付券商佣金,该款项将于实际支付时扣除;

(6)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其他负债为人民币 31,821.05 元,其中:

应付赎回费为人民币 21.05 元,该款项于实际支付时扣除;

应付审计费为人民币 27,000.00 元,该款项于实际支付时扣除;

应付上交所账户费为人民币 4,800.00 元,该款项于实际支付时扣除。

4、清算期间的剩余资产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基金最后运作日 2021 年 12 月 15 日基金净资产	1,969,879.91
加:清算期间(2021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3 日)收入	198.78
利息收入-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43.87
利息收入-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51.62
利息收入-保证金利息收入	0.76
其他收入-赎回费收入	2.53
减:清算期间(2021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3 日)应付款项	10,659.76
基金份额赎回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	10,659.76
二、2021 年 12 月 23 日基金净资产	1,959,418.93

注: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利息收入暂以当前适用利率预估计提自 2021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3 日止(假定清算款划付日期为 2021 年 12 月 24 日)清算期间的银行存款利息,若清算款实际划付日期变更,该金额也将相应调整。

资产处置及负债清偿后,截至 2021 年 12 月 23 日(假定清算款划付日期为 2021 年 12 月 24 日)本基金剩余财产为人民币 1,959,418.93 元,若清算款实际划付日期变更,该金额也将相应调整。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加快清盘速度,清算款实际划付日由基金管理人以自有资金先行垫付上述应收款项,供清盘分配使用,待回款后再返还基金管理人。

5、基金财产清算报告的告知安排

本清算报告已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并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后,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公告。

六、备查文件

1、备查文件目录

(1)融通通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15 日(基金最后运作日)止期间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融通通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的法律意见》

2、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3、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基金管理人：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24 日